**附件2**

**诚 信 承 诺 书**

我已仔细阅读《河津市2023年教育系统引进高素质青年人才公告》等资料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。

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自觉遵守引进人才考试聘用的有关政策；  
　 二、真实、准确地提供本人个人信息、证明资料、证件等相关材料；

三、本人所填写报名信息准确、有效，并与《公告》要求和本人情况进行了认真核对，对因填写错误或辨别不清造成的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  
　　四、认真履行报考人员的各项义务；  
　　五、遵守考试纪律，服从考试安排，不舞弊或协助他人舞弊；  
 六、如出现以下情形视为自动放弃本次考试:  
 (1)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完整报考信息的。  
 (2)未在规定时间内打印《准考证》的。

(3)未在规定时间进入考场的。

(4)未在规定时间资格复审的。

七、整个招聘考试期间，考生本人保证通讯畅通，因通讯不畅造成的后果，自愿承担相应责任。  
 八、本人会及时查看河津市人民政府网（www.sxhj.gov.cn）关于人才引进的相关公告。由于本人未及时查看公告的相关信息而造成的不良后果，责任自负。

九、对违反以上承诺所造成的后果，本人自愿承担全部责任。

承诺人（签名并按手印）：  **年 月 日**